

华创证券

关于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华创证券作为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2	其他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 公司发生重大亏损或损失

根据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 年 4 月 26 日出具的审计报告，2022 年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75,550,944.64 元（合并报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2、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经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内容为：“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公司 2022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4,118,961.33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651,745.39 元，净利润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且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这些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光晟物联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

计意见。

二、 风险事项进展情况

2021 年末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78,678,750.11 元,2022 年末合并报表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75,550,944.64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虽然 2022 年末较 2021 年末相比亏损减少,但系处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非经常性损益引起。

三、 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经营持续亏损,若公司不能采取有效应对措施或措施执行不到位,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四、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要求公司依法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的经营及规范情况,督促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鉴于光晟物联未弥补亏损已经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经营业绩持续亏损、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 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审计报告》;
- (二)《广东光晟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华创证券

2023 年 4 月 26 日